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zhou Xinglu Water (Group) Co., Ltd.*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規則及規例，本公司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發「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當年累計新增借款超過上年末淨資產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該公告」)。

該公告最初以中文編製，並以其翻譯成中英文本刊載。如中英文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為準。

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應注意，該公告所載淨資產值乃按照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所編製。

承董事會命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歧

中國四川省瀘州市

2019年5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即張歧先生、廖星樾先生及王君華先生；(ii)三名非執行董事，即陳兵先生、徐燕女士及謝欣先生；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辜明安先生、林兵先生及鄭學啟先生。

* 僅供識別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當年累計新增借款超過上年末淨資產
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本公司全體董事或具有同等職責的人員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職責的人員對臨時公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無法保證或存在異議的，公司應當在公告中作特別提示。

一、主要財務數據概況(合併口徑)

於2018年12月31日，公司淨資產規模19.18億元，借款餘額7.88億元。於2019年4月末，公司借款餘額16.86億元，較上年末累計新增8.98億元，累計新增借款金額佔上年末淨資產的比例為46.82%。

二、新增借款的分類披露(合併口徑)

(一)銀行貸款

於2019年4月末，公司銀行貸款較上年末新增0.77億元，佔上年末淨資產的4.01%。

(二)公司債券融資

於2019年4月末，公司債券融資較上年末新增5.00億元，佔上年末淨資產的26.07%，系本期公司債券新增額度。

(三) 融資租賃借款

於2019年4月末，公司融資租賃借款較上年末新增1.91億元，佔上年末淨資產的9.96%，系公司獲得招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的融資租賃款。

(四) 其他借款

於2019年4月末，公司較上年末新增其他借款1.30億元，佔上年末淨資產的6.78%，系子公司瀘州市興瀘污水處理有限公司獲得的地方政府專項債券轉貸資金。

三、本年度新增借款對償債能力的影響分析

上述新增借款主要系補充集團及分子公司營運資金、部分用於償還付息負債，屬於公司運營和發展所需的正常融資行為，不會對公司償債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2019年4月末，公司資產負債率為55.95%，處於較合理水平。目前，公司生產經營正常，財務指標穩健。後續公司將不斷強化債務管理，確保所有債務如期兌付。

特此公告。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9日